

关于生命科学学院 2019 级硕士研究生新生相关事宜 的通知

各位生命科学学院 2019 级研究生新生：

我院 2019 年硕士研究生拟录取名单已公示完毕，现将新生相关事宜告知如下，请新生注意：

1. 关于党团关系介绍信抬头事宜

(1) 党组织关系转入说明：

a. 广东省外转入的，需开具纸质版介绍信，介绍信抬头写“中共广东省委教育工委”，具体去向写“华南师范大学生命科学学院”，开学后将以学院为单位收集介绍信到华南师范大学党委组织部统一办理转接手续。b. 广东省内转入的，需要通过《广东省党务信息管理系统》线上转接，则在党务系统中选择华南师范大学党委下拉框的华南师范大学生命科学学院党委（注意：不用转入“华南师范大学党委”）；

(2) 团组织关系转入说明：

根据团省委通知规定：升学毕业生团员的组织关系暂时保留在原就读学校，原则上应在转入新学校（学习单位）后 30 个自然日内，将组织关系转接到新学校（学习单位）的团组织。我校集中在 9 月份开展新生团员组织关系转入工作。9 月份新生入学后，在智慧团结系统内统一建立新生团支部，再进行转接。省内已报到的，线上转入所在新生团支部，其中 19 级三年学术型研究生转入华南师范大学生命科学学院第三团支部（中国共产主义共青团华南师范大学生命科学学院第三团支部），19 级两年教育硕士（含本校 4+2）转入华南师范大学生命科学学院教育硕士第二团支部（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华南师范大学生命科学学院教育硕士第二团支部）；省内未报到的/省外的，在线上向所在新生团支部报到。介绍信抬头写：共青团华南师范大学委员会，具体去向写：华南师范大学生命科学学院，不做硬性要求。

2. 关于户口迁移地址事宜

考生可自愿选择是否将户口迁入我校；硕士或博士研究生被录取为非定向生的，入学时可自愿选择是否办理户口迁移手续，被录取为定向生的，不办理户口迁移。如选择迁入我校，则务必保证各项信息准确无误，且迁移证必须打印，不得手写，迁移证在入学报到时提交。录取到石牌校区生命科学学院的考生户口迁移地址：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中山大道西 55 号华南师范大学。

3. 关于非定向就业考生的调档函和全部新生录取通知书事宜

(1) 非定向就业考生的调档函等已准备完毕，寄发或领取方式如下：a 获取方式为邮寄的，已于6月中旬由邮局以特快专递（EMS）形式陆续寄出，请注意保持手机畅通，及时签收。考生可以在<https://yz.scnu.edu.cn/a/20190613/349.html> 通知附件中查看本人的邮政快递单号及物流进度。注意，定向就业的考生及本校应届毕业生没有调档函，无需查询。b 通讯地址为自取的不邮寄，凭本人身份证于6月13日起于工作日每天9:00—12:00, 15:00—17:30（周六日不上班），前来招生考试处（石牌校区行政楼213室）领取；若由他人代领，则需代领人的身份证原件、录取者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委托代领书。

(2) 新生录取通知书预计将于7月上旬寄送。请耐心等待

4. 关于提前入住宿舍事宜

根据学校要求，不接受2019级硕士研究生新生提前入住宿舍的申请，请各位考生按照录取通知书要求时间来校报道注册。根据学校新学期校历，新生报道时间为9月1日，大家可根据此时间做好来校安排，具体时间以通知书为准。

5. 关于新生群事宜

为方便各位新生及时接收到学院通知，请各位考生加入生科院2019级研究生新生微信群及QQ群，并实名为“专业姓名”的格式，现将新生群公布如下：

微信群二维码：



QQ群群号：857947315

QQ群二维码：



华南师范大学生命科学学院
2019年6月19日